

## 有關我們的其他資料

##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06年11月6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隨後於2014年1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作為獲豁免公司遷冊至開曼群島。我們已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非香港公司，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01室。趙明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在香港接收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

由於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我們的公司結構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遵守開曼群島相關法律法規。開曼群島相關法律法規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要載列於附錄三「我們的章程及《開曼公司法》概要」。

##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授權股本為2,000,000美元，分為99,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A類普通股及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B類普通股，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2,526,000,652股A類普通股及450,881,081股B類普通股。

下表載列本文件所呈列期間本公司股本的變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		
	A類普通股	B類普通股	股東權益 (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的餘額.....	2,467,134,904	471,573,995	58,774
就股權激勵由B類普通股 轉換而成的A類普通股.....	10,211,686	(10,211,686)	—
於2017年12月31日的餘額.....	<u>2,477,346,590</u>	<u>461,362,309</u>	<u>58,774</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		
	A類普通股	B類普通股	股東權益 (美元)
於2018年1月1日的餘額.....	2,477,346,590	461,362,309	58,774
發行股份.....	27,106,948	—	542
就股權激勵由B類普通股 轉換而成的A類普通股.....	3,019,792	(3,019,792)	—
於2018年12月31日的餘額.....	<u>2,507,473,330</u>	<u>458,342,517</u>	<u>59,316</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		
	A類普通股	B類普通股	股東權益 (美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餘額.....	2,507,473,330	458,342,517	59,316
發行股份.....	8,127,302	—	163
就股權激勵由B類普通股 轉換而成的A類普通股.....	4,670,506	(4,670,506)	—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餘額.....	<u>2,520,271,138</u>	<u>453,672,011</u>	<u>59,479</u>

### 我們的重要子公司股本變動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的重要子公司股本已發生以下變動：

#### 西安京東訊成物流有限公司(「西安京東訊成」)

於2019年3月14日，西安京東訊成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50,000,000元。

### 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重大合約概要

以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由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且屬或可能屬重大：

1. 本公司與Google LLC於2018年6月18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據此Google LLC同意根據所載條款及條件認購及購買且本公司同意向Google LLC發行及出售若干A類普通股，總對價約549,999,975美元(「**Google認購協議**」)；
2. 本公司與Google LLC於2018年6月18日訂立的投資者權利協議，據此本公司與Google LLC同意於Google認購協議所涉交易完成後規範彼等的若干權利、職責及責任；
3. 深圳市騰訊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與重慶京東海嘉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於2019年5月10日訂立的戰略合作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於合作期限內，在(其中包括)流量入口、廣告、會員和數據等多個領域自行並促使其各自的關聯公司開展相關業務合作；
4. 本公司與黃河投資有限公司於2019年5月10日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

同意根據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黃河投資有限公司發行及出售而黃河投資有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認購及購買若干A類普通股，總對價為253,160,000美元；及

5. 香港承銷協議。

### 我們的知識產權

我們認為，我們的商標、版權、專利、域名、專門知識、專有技術及類似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且我們依賴版權、商標及專利法以及與我們的員工之間的保密、發明轉讓及競業禁止協議及其他來保護我們的專有權利。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擁有關於我們經營各方面的約1,200項計算機軟件版權，在中國境內維持約11,700項商標註冊，在中國境外維持約1,900項商標註冊。我們在中國境內擁有約4,300項商標申請，在中國境外擁有約1,700項商標申請。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獲授約2,700項專利，在中國境外獲授約160項專利，在中國有約7,100項專利申請尚待批准，在中國境外有約410項專利申請尚待批准。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已註冊約6,600個域名。我們註冊的域名包括(其中包括)jd.com、360buy.com、jdcloud.com及jdwl.com。

### 合約安排概要

按「歷史及公司架構—合約安排」所述，本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訂立下列對本集團重要的與合約安排相關的合約：

1. 北京京東世紀貿易有限公司(「京東世紀」)與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於2017年11月20日訂立的借款合同，京東世紀同意向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提供貸款人民幣3.24億元、人民幣1.80億元及人民幣2.16億元；
2. 京東世紀、劉強東、張雱、李姪雲與北京京東叁佰陸拾度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京東360」)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合同，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同意將彼等所持京東360全部股權質押予京東世紀；
3. 劉強東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劉強東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京東360股東的所有權利；
4. 張雱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張雱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京東360股東的所有權利；
5. 李姪雲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李姪雲同意(其

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京東360股東的所有權利；

6. 京東世紀與京東360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的獨家技術諮詢和服務協議，京東360同意委聘京東世紀為獨家技術諮詢及服務供應商而支付服務費；
7. 京東世紀及其若干子公司與京東360於2013年12月25日訂立的知識產權使用許可協議，京東世紀及其若干子公司同意授予京東360使用其若干中國商標、專利、計算機軟件版權及其他版權的非獨家權利而收取授權費；
8. 京東世紀、上海晟達元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上海晟達元」)與京東360於2012年5月29日訂立的業務合作協議，京東360同意向京東世紀及上海晟達元提供服務，包括運營網站、在網站上發佈京東世紀及上海晟達元的產品及服務信息、向京東世紀及上海晟達元傳輸用戶的訂單及交易信息、與銀行和支付機構合作處理用戶數據和交易以及京東世紀及上海晟達元合理要求的其他服務，而收取服務費；
9. 京東世紀、京東360、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的獨家購買權合同，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同意授予京東世紀獨家及不可撤銷的購買權，以自行或指定一名或多名人士從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購買京東360的全部或部分股權；
10. 京東世紀、京東360、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於2017年11月20日簽訂的業務經營協議，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同意任命京東世紀提名的候選人為京東360的董事會董事，且促使京東世紀推薦的人士任命為京東360的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11. 京東世紀、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的借款合同，京東世紀同意向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提供貸款人民幣9.9百萬元、人民幣5.5百萬元及人民幣6.6百萬元；
12. 京東世紀、劉強東、張雱、李姪雲與江蘇圓周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江蘇圓周」)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合同，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同意將彼等所持江蘇圓周全部股權質押予京東世紀；

13. 劉強東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劉強東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江蘇圓周股東的所有權利；
14. 張雱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張雱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江蘇圓周股東的所有權利；
15. 李婭雲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李婭雲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江蘇圓周股東的所有權利；
16. 京東世紀與江蘇圓周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的獨家技術諮詢和服務協議，江蘇圓周同意委聘京東世紀為獨家技術諮詢及服務供應商而支付服務費；
17. 京東世紀及其若干子公司與江蘇圓周於2013年12月18日訂立的經修訂及重述知識產權使用許可協議，京東世紀及其若干子公司同意授予江蘇圓周使用其若干中國商標、專利、計算機軟件版權及其他版權的非獨家權利而收取授權費；
18. 京東世紀、江蘇圓周、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於2016年6月15日訂立的獨家購買權合同，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同意授予京東世紀獨家及不可撤銷的購買權，以自行或指定一名或多名人士從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購買江蘇圓周的全部或部分股權；
19. 京東世紀、江蘇圓周、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於2016年6月15日簽訂的業務經營協議，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同意任命京東世紀提名的候選人為江蘇圓周董事會董事，且促使京東世紀推薦的人士任命為江蘇圓周的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20. 西安京迅遞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西安京迅遞**」)與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於2017年6月23日訂立的借款合同，西安京迅遞同意向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提供貸款人民幣450,000元、人民幣25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元；
21. 西安京迅遞、劉強東與西安京東信成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西安京東信成**」)於2017

- 年6月23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合同，劉強東同意將所持西安京東信成全部股權質押予西安京迅遞；
22. 西安京迅遞、張雱與西安京東信成於2017年6月23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合同，張雱同意將所持西安京東信成全部股權質押予西安京迅遞；
  23. 西安京迅遞、李婭雲與西安京東信成於2017年6月23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合同，李婭雲同意將所持西安京東信成全部股權質押予西安京迅遞；
  24. 劉強東於2017年6月23日訂立以西安京迅遞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劉強東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西安京迅遞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西安京東信成股東的所有權利；
  25. 張雱於2017年6月23日訂立以西安京迅遞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張雱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西安京迅遞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西安京東信成股東的所有權利；
  26. 李婭雲於2017年6月23日訂立以西安京迅遞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李婭雲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西安京迅遞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西安京東信成股東的所有權利；
  27. 西安京迅遞與西安京東信成於2017年6月23日訂立的獨家技術諮詢和服務協議，西安京東信成同意委聘西安京迅遞為獨家技術諮詢及服務供應商而支付服務費；
  28. 西安京迅遞、西安京東信成、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於2017年6月23日訂立的獨家購買權合同，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同意授予西安京迅遞獨家及不可撤銷的購買權，以自行或指定一名或多名人士從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購買西安京東信成的全部或部分股權；
  29. 西安京迅遞、西安京東信成、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於2017年6月23日簽訂的業務經營協議，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同意任命西安京迅遞提名的候選人為西安京東信成的董事會董事，且促使西安京迅遞推薦的人士任命為西安京東信成的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30. 京東世紀、劉強東、李婭雲及張雱於2016年9月8日訂立的借款合同，京東世紀同意向劉強東、張雱及李婭雲提供貸款人民幣36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
  31. 京東世紀、劉強東、李婭雲、張雱與江蘇京東邦能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江蘇京

東邦能」)於2016年9月8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合同，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同意將彼等所持江蘇京東邦能全部股權質押予京東世紀；

32. 劉強東於2016年9月8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劉強東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江蘇京東邦能股東的所有權利；
33. 張雱於2016年9月8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張雱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江蘇京東邦能股東的所有權利；
34. 李姪雲於2016年9月8日訂立以京東世紀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李姪雲同意(其中包括)獨家授權京東世紀的指定人士行使其作為江蘇京東邦能股東的所有權利；
35. 京東世紀與江蘇京東邦能於2016年9月8日訂立的獨家技術諮詢和服務協議，江蘇京東邦能同意委聘京東世紀為獨家技術諮詢及服務供應商而支付服務費；
36. 京東世紀、江蘇京東邦能、劉強東、李姪雲及張雱於2016年9月8日訂立的獨家購買權合同，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同意授予京東世紀獨家及不可撤銷的購買權，以自行或指定一名或多名人士從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購買江蘇京東邦能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
37. 京東世紀、江蘇京東邦能、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於2016年9月8日簽訂的業務經營協議，劉強東、張雱及李姪雲同意任命京東世紀提名的候選人為江蘇京東邦能的董事會董事，且促使京東世紀推薦的人士任命為江蘇京東邦能的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根據香港聯交所指引信HKEX-GL94-18及上市決策HKEX-LD43-3，上述合約可於本公司網址<http://ir.jd.com>瀏覽。

####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其他資料

#### 披露權益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權益披露，請參閱「主要股東」。

**董事服務合約**

我們已與我們各董事(亦為管理層)訂立聘用協議。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薪酬 — 聘用協議及賠償協議」。

各董事乃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各董事將任職至書面協議規定的董事任期屆滿或該董事的繼任人獲選舉或委任並適當符合資格為止。根據現有安排，毋須向我們的董事(獨立董事除外)支付年度董事袍金。我們根據現有安排向我們的獨立董事支付年度袍金並授予股權激勵。

**董事薪酬**

有關董事薪酬的討論，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薪酬」。

**有關董事及專家的披露**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我們的董事或名列下文「— 其他資料 — 專家資格」的任何人士在我們的子公司或關聯併表實體的創辦過程中，或我們的子公司或關聯併表實體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已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並無重大權益。
- 我們的董事或名列下文「— 其他資料 — 專家資格」的任何人士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而性質或條件屬非正常或與我們整體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並無重大權益。
- 名列下文「— 其他資料 — 專家資格」的人士，於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重要子公司並無任何股權，亦不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重要子公司的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

**股權激勵計劃**

有關我們股權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薪酬」。

**其他資料****遺產稅**

我們的董事已獲告知，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訴訟**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業務 — 法律及行政程序」。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A類普通股、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行使而將予發行的額外A類普通股)、根據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包括因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的期權行權或其他激勵而發行的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轉換後將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的上市及交易。已作出所有必要安排，以令該等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及中信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應付各聯席保薦人的費用為500,000美元，須由本公司支付。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自2019年12月31日(即我們最新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日期)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專家資格**

以下為提供本文件所載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資格：

名稱	資格
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中信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定義的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及《財務匯報局條例》(第588章)項下註冊公共利益實體審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專業會計師條例》(第50章)項下執業會計師 《財務匯報局條例》(第588章)項下註冊公共利益實體審計師
世輝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Maples and Calder (Hong Kong) LLP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

**專家同意書**

上述各專家已分別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對其名稱的引述，按其各自出現於本文件的格式及語境納入本文件，且並無撤回同意書。

上文所列各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中持有任何股權，亦不擁有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

**開辦費**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

**發起人**

本公司並無就《香港上市規則》而言的發起人。除本文件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未就全球發售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提供或建議支付、配發或提供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約束力**

如依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有使一切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約束之效力。

**雙語招股章程**

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文件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分開刊發。

**其他事項**

- 除本文件披露者或根據本文件所載的豁免而免於披露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據我們所知，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重要子公司並未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
  - 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並未附有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期權；
  - 除支付予我們2020年1月發行10億美元票據、於2020年2月、2020年3月及2020年5月分別發行京東世紀(本公司子公司)人民幣30億元、人民幣20億元及人

人民幣20億元定向發行票據的管理人的承銷折扣外，未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重要子公司的任何股本或債權證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並未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及
- 不存在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我們的股東名冊分冊將由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於香港。除非董事另行同意，否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其他所有權文件必須提交至我們在香港的證券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並註冊，而不得提交至開曼群島。我們已作出所有必要安排，以令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 我們的董事確認：
  -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內，我們的業務並無出現任何中斷而可能對或已經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 除我們於2016年4月發行10億美元票據、於2020年1月發行10億美元票據、於2020年3月及2020年5月分別發行京東世紀(本公司子公司)人民幣20億元及人民幣20億元定向發行票據外，我們與我們的重要子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債權證或可轉股債權證券。
- 本文件的中英文本如有不一致，以英文本為準。